

長榮女子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民國 108 年 08 月 14 日輔導工作委員會修訂通過

民國 109 年 08 月 24 日輔導工作委員會修訂通過

一、依據：

(一)《學生輔導法》¹

(二)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

二、目標：

(一)實施生涯規劃。

(二)推展生命教育。

(三)推展性別平等教育

(四)落實特殊學生輔導工作。

(五)推展親職教育。

(六)整合校內外資源與支援，提昇輔導效能。

(七)協助學生統整自我、認識環境、適應社會。

三、原則：

(一)輔導工作是全校性之活動，以生活輔導、學習輔導及生涯輔導兼顧為原則。

(二)輔導工作是以全體學生為對象，就其能力、興趣及性向，輔導其適性發展。

(三)輔導工作需全校各處室密切配合，並由全體教職員共同參與。

(四)輔導工作人員應特別重視專業知識、精神及態度的養成，以發揮輔導專業之藝術。

四、輔導工作實施要點：

(一)健全輔導工作委員會組織，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1. 配合政策擬定輔導工作計畫及輔導工作行事曆，確實依計畫、目標執行並檢討改進。

2. 定期召開輔導工作委員會議及輔導相關會議。

3. 配合各處室需要，擬定輔導策略或成立推動小組，協助推展輔導工作。

4. 加強三級預防輔導工作，整合各項資源，營造友善校園。

二、建立學生綜合基本資料卡，提供導師及輔導相關人員參考。

1. 學生於開學時即建立學生綜合資料紀錄表，並逐年充實更新，提供導師及輔導相關人員參考。

2. 透過綜合資料卡及教育部轉銜輔導及服務系統掌握特殊身分（狀況）學生，協同導師共同關心高風險、高關懷學生。

3. 實施個別諮商與團體輔導，增進學生適應能力。

4. 加強行為偏差與適應不良學生之輔導，隨時與教官、導師、任課老師、學生家長聯繫，共同研討輔導策略，視需要舉行個案會議。

5. 視班級需要，實施班級團體輔導，增進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

6. 接受校內教師轉介個案或家長求助，協助學生跨越困境。

¹ 民國 103 年 11 月 12 日公布

三、與相關處室配合實施生涯輔導，增進學生適性發展。

- (一)定向輔導：新生訓練時藉由體驗活動、校園巡禮等，協助學生認識環境、各處室位置等。並辦理輔導股長訓練以及發放宣導資料，協助學生適應學校生活，確定發展目標。
- (二)生涯試探：實施興趣測驗、邀請各企業人才蒞校專題演講，培養學生良好的職業道德修養及積極向上的職業觀念。蒐集各類科升學管道，供學生參考，輔導學生做好生涯準備，做為未來生涯規劃方向之參考。
- (三)生涯規劃：利用人生哲學課、生涯規劃課有系統指導學生生涯規劃技巧與觀念，並透過實習課程、校外參觀認識工作世界，進行科系與職涯試探。
- (四)進路輔導：提供升學、就業與考試之各類進路資訊，協助學生選擇適性進路，確立生涯目標。
- (五)升學輔導：辦理大學與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輔導以及選填志願輔導、備審資料研習，協助學生進行校系選填並提升書審資料製作技巧；並邀請畢業校友返校座談，提供個人求學過程與甄選入學之經驗。
- (六)辦理生命教育活動，防制學生自我傷害。
 1. 利用週會時間辦理有關生命教育之專題講座，培養學生熱愛生命的生活態度。
 2. 利用人生哲學課進行生命教育議題的探討，讓學生認識自己與我、人、社會、自然的親密關係。
 3. 與星沙基金會合作，辦理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等議題融入課程。
- (七)加強性別平等教育，落實性侵害與家庭暴力、約會暴力防治。
 1. 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推展性別平等理念與活動。
 2. 建立校園通報系統與申訴管道，處理性侵害偶發事件。
 3. 舉辦性別平等教育活動，如演講、座談、影片欣賞等，建立正確的性別平等觀念。
 4. 邀請天主教輔仁大學生命倫理中心之種子教師到校教授貞愛教育課程。
 5. 提供性別平等教育教學資源，融入一般教學課程中。
- (八)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增進親師溝通。
 1. 邀請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參加親師座談會暨 IEP 會議，與校方共同研商輔導策略與學習需求。
 2. 辦理親師座談會，並配合辦理親職教育講座，提供親職教育資料提供家長參閱。
- (九)舉辦輔導知能研習，落實初級預防之輔導成效。
 1. 鼓勵教師參與校外輔導知能研習或進修研究，提升輔導技巧。
 2. 舉辦校內教師輔導知能研習或專題演講，提升教師輔導概念。
 3. 學生方面每學期舉辦輔導股長培訓。
- (十)加強特殊教育學生輔導，增進身心障礙生學習與生活適應。
 1. 特殊教育學生包括：視障、聽障、學習障礙、情緒障礙、肢體障礙、身體病弱及多重障礙等。

2. 依學生需要進行個別輔導或安排認輔。
3. 舉辦身心障礙生之轉銜會議、個別化教育計畫。
4. 綜理特教生學習與學校生活之各項需求。
5. 舉辦身心障礙生親師座談會，促進家長與老師之間的溝通以及增進家長、老師與學生之間的互動關係。

(十一)實施心理測驗，協助學生瞭解自己與生涯規劃。

1. 一年級上學期實施「戈登人格剖析量表」，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人格特質並找出個性上的優勢與劣勢之處。
2. 一年級下學期實施「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興趣量表」，幫助學生找出適合的生涯發展方向。
3. 各項測驗結果的解釋由人生哲學老師與輔導老師於課堂中進行班級團體解釋，如有特別需要者則另行安排個別解釋，使學生增進對自我的瞭解。

(十二)推動教師認輔制度，關心就學不穩定學生之生活與學習。

1. 引用輔導三級預防觀念，邀請全校教師參與初級輔導預防工作。
2. 鼓勵教師積極參與認輔工作，協助關心就學不穩定學生，使其行為、課業、生活作息得以正常發展。

(十三)善用社會資源，增進社區輔導資源共享。

1. 針對需要專業精神醫療諮詢個案，轉介至教育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臺南一區駐點服務學校。
2. 培訓輔導股長，增加教師與學生溝通的管道。
3. 一年級新生實施「憂鬱情緒篩檢」，協助導師了解學生心理健康狀況並提早發現需高關懷之學生。

(十四)協助課程諮詢相關業務推展。

五、評鑑：

- (一)定期舉行輔導工作會議自我評鑑，確實檢核工作進度及缺失。
- (二)輔導室應於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時，向輔導工作委員會提出工作計畫與工作檢討報告，共同檢討得失。

六、本計畫未盡事宜，得隨時提請輔導工作委員會修正或調整之。

七、本計畫經輔導工作委員會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